

DANIEL DEFOE

经/典/译/林

Robinson Crusoe

鲁滨孙飘流记

[英国] 丹尼尔·笛福 著

郭建中 译



Yilin Classics

DANIEL DEFOE

经 / 典 / 译 / 林

Robinson Crusoe

鲁滨孙飘流记

[英国] 丹尼尔·笛福 著

郭建中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鲁滨孙飘流记 / (英) 笛福 (Defoe, D.) 著；郭建中译。
—南京：译林出版社，2016.8 (2017.12 重印)

(经典译林)

书名原文：Robinson Crusoe

ISBN 978-7-5447-6077-5

I . ①鲁… II . ①笛… ②郭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
IV 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01189 号

书 名 鲁滨孙飘流记
作 者 [英国]丹尼尔·笛福
译 者 郭建中
责任编辑 李浩瑜
责任印制 颜亮
原文出版 W. W. Norton & Company, Inc., 1975
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
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
邮 箱 yilin@yilin.com
网 址 www.yilin.com
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印 张 7.625
插 页 4
字 数 210 千
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8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6077-5
定 价 21.00 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

市场热线：025-86633278 质量热线：025-83658316

弁　　言

如果世界上真有什么普通人的冒险经历值得公诸于世，并在发表后会受到公众欢迎的话，那么，编者认为，这部自述便是这样的一部历险记。

编者认为，此人一生的离奇遭遇，是前所未闻的；他那变化万端的生活，也是绝无仅有的。

故事主人公以朴实严肃的态度，叙述自己的亲身经历，并像所有明智的人一样，把遭遇的每件事情都与宗教信仰联系起来，用现身说法的方式教导别人，让我们在任何境遇下都要相信和尊重造物主的智慧，一切听其自然。

编者相信，本书所记述的一切都是事实，没有任何虚构的痕迹。读者阅读这类故事，一般也只是浏览一下而已，因而编者认为无需对原作加以润色，因为那样做对读者在教育和消遣方面也没什么两样。正因为如此，编者认为，出版这部自述本身就是对读者的一大贡献，因而也不必多说什么客套话了。

鲁滨孙·克罗索的一生及其历险



一六三二年，我生在约克市^①一个富裕家庭。我们不是本地人。父亲是德国不来梅市^②人。他移居英国后，先住在赫尔市^③，经商发家后就收了生意，最后搬到约克市定居，并在那儿娶了我母亲。母亲娘家姓鲁滨孙，是当地的一家名门望族，因而给我取名叫鲁滨孙·克罗伊茨内^④。由于英国人一读“克罗伊茨内”这个德国姓，发音就走样，结果大家就叫我们“克罗索”^⑤，以致连我们自己也这么叫，这么写了。所以，我的朋友们都叫我克罗索。

我有两个哥哥。大哥是驻佛兰德斯^⑥的英国步兵团中校。著名的洛克哈特上校^⑦曾带领过这支部队。大哥是在敦刻尔克^⑧附近与西班牙人作战时阵亡的。至于二哥的下落，我至今一无所知，就像我父母对我后来的境况也全然不知一样。

我是家里的小儿子，父母亲没让我学谋生的手艺，因此从小只是喜欢胡思乱想，一心想出洋远游。当时，我父亲年事已高，但他还是让我受了相当不错的教育。他曾送我去寄宿学校读书，还让我上免费学校接受乡村义务教育，一心一意想要我将来学法律。但我对什么都没有兴趣，只是想航海。我完全不顾父亲的意愿，甚至违抗父命，也全然不听母亲的恳求和朋友们的劝告。我的这种天性，似乎注定了我未来不幸的命运。

① 约克市，英格兰北部一大城市。

② 不来梅市，德国北部港口城市。

③ 赫尔市，英格兰东部港口城市。

④ 即 Robinson Kreutznaer。

⑤ 即 Crusoe。

⑥ 佛兰德斯，欧洲旧地名，包括现在比利时北部和荷兰西南部。

⑦ 威廉·洛克哈特爵士(1621—1676)于1658年率军在敦刻尔克大败西班牙人，并占领该市。

⑧ 敦刻尔克，法国北端一靠海城市，古时属佛兰德。

我父亲头脑聪明，为人慎重。他预见到我的意图必然给我带来不幸，就时常严肃地开导我，并给了我不少有益的忠告。一天早晨，他把我叫进他的卧室；因为，那时他正好痛风病发作，行动不便。他十分恳切地对我规劝了一番。他问我，除了为满足我自己漫游四海的癖好外，究竟有什么理由要离弃父母，背井离乡。在家乡，我可以经人引荐，在社会上立身。如果我自己勤奋努力，将来完全可以发家致富，过上安逸快活的日子。他对我说，一般出洋冒险的人，不是穷得身无分文，就是妄想暴富；他们野心勃勃，想以非凡的事业扬名于世。但对我来说，这样做既不值得，也无必要。就我的社会地位而言，正好介于两者之间，即一般所说的中间地位。从他长期的经验判断，这是世界上最好的阶层，这种中间地位也最能使人幸福。他们既不必像下层大众从事艰苦的体力劳动而生活依旧无着；也不会像那些上层人物因骄奢淫逸、野心勃勃和相互倾轧而弄得心力交瘁。他说，我自己可以从下面的事实中认识到，中间地位的生活确实幸福无比；这就是，人人羡慕这种地位，许多帝王都感叹其高贵的出身给他们带来的不幸后果，恨不得自己出生于贫贱与高贵之间的中间阶层。明智的人也证明，中间阶层的人能获得真正的幸福。《圣经》中的智者也曾祈祷：“使我既不贫穷，也不富裕。”^①

他提醒我，只要用心观察，就会发现上层社会和下层社会的人都多灾多难，惟中间阶层灾祸最少。中间阶层的生活，不会像上层社会和下层社会的人那样盛衰荣辱，瞬息万变。而且，中间地位不会像阔佬那样因挥霍无度、腐化堕落而弄得身心俱毁；也不会像穷人那样因终日操劳、缺吃少穿而搞得憔悴不堪。惟有中间地位的人可享尽人间的幸福和安乐。中等人常年过着安定富足的生活。适可而止，中庸克己，健康安宁，交友娱乐，以及生活中的种种乐趣，都是中等人的福分。这种生活方式，使人平静安乐，悠然自得地过完一辈子，不受劳心劳力之苦。他们既不必为每日生计劳作，或为窘境所迫，以致伤身烦神；也不会因妒火攻心，或利欲熏心而狂躁不安。中间阶层的人可以平静地度过一生，尽情地品味人生的甜美，没有任何艰难困苦；他

^① 《旧约·箴言》30节第8句(以下用30:8表示)。这是玛撒人雅基的儿子亚克珥对以铁和乌甲说的话。《圣经》中译文引自中国圣经出版社《当代圣经》1980年2月第二次试用版(下同)。

们感到幸福，并随着时日的过去，会越来越深刻地体会到这种幸福。

接着，他态度诚挚、充满慈爱地劝我不要要孩子气，不要急于自讨苦吃。因为，不论从人之常情来说，还是从我的家庭出身而言，都不会让我吃苦。他说，我不必为每日生计去操劳，他会为我做好一切安排，并将尽力让我过上前面所说的中间阶层的生活。如果我不能在世上过上安逸幸福的生活，那完全是我的命运或我自己的过错所致，而他已尽了自己的责任。因为他看到我将要采取的行动必然会给我自己带来苦难，因此向我提出了忠告。总而言之，他答应，如果我听他的话，安心留在家里，他一定尽力为我做出安排。他从不同意我离家远游。如果我将来遇到什么不幸，那就不要怪他。谈话结束时，他又说，我应以大哥为前车之鉴。他也曾经同样恳切地规劝过大哥不要去佛兰德打仗，但大哥没听从他的劝告。当时他年轻气盛，血气方刚，决意去部队服役，结果在战场上丧了命。他还对我说，他当然会永远为我祈祷，但我如果执意采取这种愚蠢的行动，那么，他敢说，上帝一定不会保佑我的。当我将来呼援无门时，我会后悔自己没有听从他的忠告。

事后想起来，我父亲最后这几句话，后来竟成了我遭际的预言；当然我相信我父亲自己当时未必意识到他自己会有这种先见之明。我注意到，当我父亲说这些话的时候，老泪纵横，尤其是他讲到我大哥陈尸战场，讲到我将来呼援无门而后悔时，更是悲不自胜，不得不中断了他的谈话。最后，他对我说，他忧心如焚，现在连话也说不下去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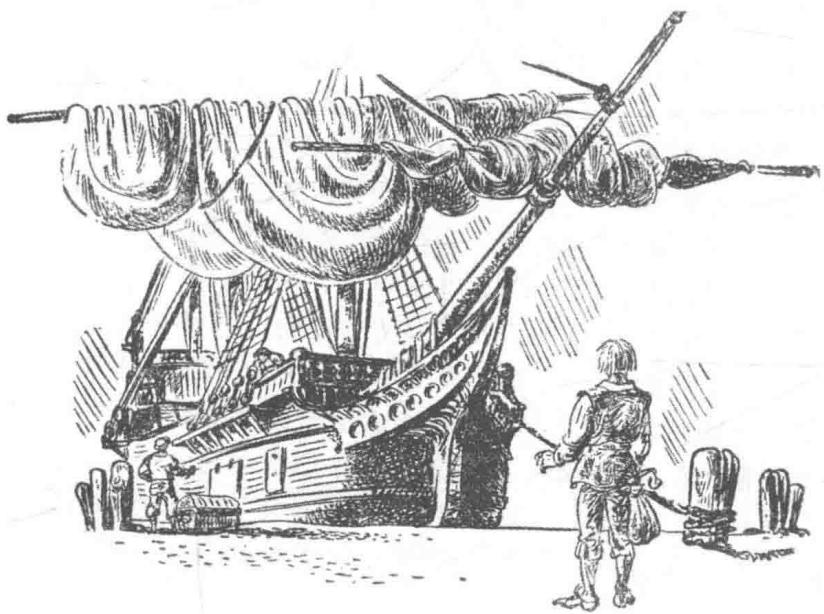
我为这次谈话深受感动。真的，谁听了这样的话会无动于衷呢？我决心不再想出洋的事了，而是听从父亲的意愿，安心留在家里。可是，天哪！只过了几天，我就把自己的决心抛到九霄云外去了。简单地说，为了不让我父亲再纠缠我，在那次谈话后的好几个星期里，我一直远远躲开他。但是，我并不仓促行事，不像以前那样头脑发热时想干就干，而是等我母亲心情较好的时候去找了她。我对她说，我一心想到外面去见见世面，除此之外我什么事也不想干。父亲最好答应我，免得逼我私自出走。我说，我已经十八岁了，无论去当学徒，或是去做律师的助手都太晚了。而且，我绝对相信，即使自己去当学徒或做助手，也必定不等满师就会从师傅那儿逃出来去航海的。如果她能去父亲那儿为我说情，让他答应我乘船出洋一次，如果我回家后觉得自己并不喜欢航海，那我就会加倍努力弥补我所浪费的时间。

我母亲听了我的话就大发脾气。她对我说，她知道去对父亲说这种事毫无用处。父亲非常清楚这事对我的利害关系，决不会答应我去做任何伤害我自己的事情。她还说，父亲和我的谈话那样语重心长、谆谆善诱，而我竟然还想离家远游，这实在使她难以理解。她说，总而言之，如果我执意自寻绝路，那谁也不会来帮助我的。她要我相信，无论是母亲，还是父亲，都不会同意我出洋远航，所以我如果自己想找死，与她也无关，免得我将来说，当时我父亲是不同意的，但我母亲却同意了。

尽管我母亲当面拒绝了我的请求，表示不愿意向父亲转达我的话，但事后我听说，她还是把我们的谈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了父亲。父亲听了深为忧虑。他对母亲叹息说，这孩子要是能留在家里，也许会很幸福的；但如果他坚持要到海外去，就会成为世界上最不幸的人，因此，说什么他也不能同意我出去。

只过了一年光景，我终于离家出走了。而在这一年里，尽管家里人多次建议我去干点正事，但我就是冥顽不化，一概不听，反而老是与父母纠缠，要他们不要那样反对自己孩子的心愿。有一天，我偶然来到赫尔市。当时，我还没有私自出走的念头。但在那里，我碰到了一个朋友。他说他将乘他父亲的船去伦敦，并怂恿我与他们一起去。他用水手们常用的诱人航海的办法对我说，我不必付船费。这时，我既不同父母商量，也不给他们捎个话，我想我走了以后他们迟早会听到消息的。同时，我既不向上帝祈祷，也没有要父亲为我祝福，甚至都不考虑当时的情况和将来的后果，就登上了一艘开往伦敦的船。时间是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。谁知道这是一个恶时辰啊！我相信，没有一个外出冒险的年轻人会像我这样一出门就倒霉，一倒霉就这么久久难以摆脱。我们的船一驶出恒比尔河^①就刮起了大风，风助浪势，煞是吓人。因为我第一次出海，人感到难过得要命，心里又怕得要死。这时，我开始对我的所作所为感到后悔了。我这个不孝之子，背弃父母，不尽天职，老天这么快就惩罚我了，真是天公地道啊！这时，我父母的忠告，父亲的眼泪和母亲的乞求，都涌进了我的脑海。我良心终究尚未丧尽，不禁谴责起自己来：我不应该不听别人的忠告，背弃对上帝和父亲的天职。

① 恒比尔河，又作亨伯河，发源于英格兰中部，流入北海。



这时风暴越刮越猛，大海汹涌澎湃，波浪滔天。我以前从未见过这种情景。但比起我后来多次见到过的咆哮的大海，那真是小巫见大巫了；就是与我几天后见到的情景，也不能相比。可是，在当时，对我这个初次航海的年轻人来说，足已令我胆颤心惊了，因为我对航海的事一无所知。我感到，海浪随时会将我们吞没。每次我们的船跌入浪涡时，我想我们的船会随时倾覆沉入海底再也浮不起来了。在这种惶恐不安的心情下，我一次又一次地发誓，下了无数次决心，说如果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我一命，只要让我双脚一踏上陆地，我就马上回到我父亲身边，今生今世再也不乘船出海了。我将听从父亲的劝告，再也不自寻烦恼了。同时，我也醒悟到，我父亲关于中间阶层生活的看法，确实句句在理。就拿我父亲来说吧，他一生平安舒适，既没有遇到过海上的狂风恶浪，也没有遭到过陆上的艰难困苦。我决心，我要像一个真正回头的浪子^①，回到家里，回到我父亲的身边。

这些明智而清醒的思想，在暴风雨肆虐期间，乃至停止后的短时间内，一直在我脑子里盘旋。到了第二天，暴风雨过去了，海面平静多了，我对海上生活也开始有点习惯了。但我整天仍是愁眉苦脸的；再加上有些晕船，更是打不起精神来。到了傍晚，天空完全放晴了，风也完全停了，继之而来的是一个美丽可爱的黄昏。当晚和第二天清晨天气晴朗，日落和日出显得异常清丽。此时，阳光照在风平浪静的海面上，令人心旷神怡。那是我以前从未见过的美景。

那天晚上我睡得很香，所以第二天也不再晕船了，精神也为之一爽。望着前天还奔腾咆哮的大海，一下子竟这么平静柔和，真是令人感到不可思议。那位引诱我上船的朋友惟恐我真的下定决心不再航海，就过来看我。“喂，鲍勃，”他拍拍我的肩膀说，“你现在觉得怎样？我说，那天晚上只吹起了一点微风，就把你吓坏了？”“你说那是一点微风？”我说，“那是一场可怕的风暴啊！”“风暴？你这傻瓜，”他回答说，“你把那也叫风暴？那算得了什么！只要船稳固，海面宽阔，像这样的一点风我们根本不放在眼里。当然，

^① 《新约·路加福音》15: 11，一个人家的小儿子要了父亲分给他的一半财产，浪迹天涯，受尽苦难，最后反悔回家。父亲杀牛相迎，以庆贺浪子回头，因为父亲认为，他这个儿子是“死而复活，失而复得的”。

你初次出海，也难怪你，鲍勃。来吧，我们弄碗甜酒^①喝喝，把那些事统统忘掉吧！你看，天气多好啊！”我不想详细叙述这段伤心事。简单一句话，我们按照一般水手的生活方式，调制了甜酒，我被灌得酩酊大醉。那天晚上，我与其他人一起尽情喝酒胡闹，把对自己过去行为的忏悔与反省，以及对未来的决心，统统丢到九霄云外去了。简而言之，风暴一过，大海又平静如镜，我头脑里纷乱的思绪也随之一扫而光，怕被大海吞没的恐惧也消失殆尽，我热衷航海的愿望又重新涌上心头。我把自己在危难中下的决心和发的誓言一概丢之脑后。有时，我也发现，那些忏悔和决心也不时地会回到自己的脑海里来。但我却竭力摆脱它们，并使自己振作起来，就好像自己要从某种坏情绪中振作起来似的。因此，我就和水手们一起照旧喝酒胡闹。不久，我就控制了自己，不再让那些正经的念头死灰复燃。不到五六天，我就像那些想摆脱良心谴责的年轻人那样，完全战胜了良心。为此，我必定会遭受新的灾难。上帝见我不思悔改，就决定毫不宽恕地惩罚我，并且，这完全是我自作自受，无可推诿。既然我自己没有把平安渡过第一次灾难看作是上帝对我的拯救，下一次大祸临头就会变本加厉；那时，就连船上那些最凶残阴险、最胆大包天的水手，也都要害怕，都要求饶。

出海第六天，我们到达雅茅斯锚地^②。在大风暴之后，我们的船没有走多少路，因为尽管天气晴朗，却一直刮着逆风，因此，我们不得不在这海中停泊处抛锚。逆风吹了七八天，风是从西南方向吹来的。在此期间，许多从纽卡斯尔^③来的船只也都到这一开放锚地停泊，因为这儿是海上往来必经的港口，船只都在这儿等候顺风，驶入耶尔河^④。

我们本来不该在此停泊太久，而是应该趁着潮水驶入河口。无奈风刮得太紧，而停了四五天之后，风势更猛。但这块锚地素来被认为是个良港，加上我们的锚十分牢固，船上的锚索、辘轳、缆篷等一应设备均十分结实，因此水手们对大风都满不在乎，而且一点也不害怕，照旧按他们的生活方式休息作乐。到第八天早晨，风势骤然增大。于是全体船员都动员起来，一齐动

① 甜酒，又译作潘趣酒，是一种用酒、果汁和牛奶等调合的饮料。

② 雅茅斯，又称大雅茅斯，是英格兰东部港口城市；锚地是指港口外的海中停泊处。

③ 纽卡斯尔，英格兰中西部城市。

④ 耶尔河，英格兰诺福克郡河流，流入北海。雅茅斯在该河河口湾畔的岬角。

手落下了中帆，并把船上的一切物件都安顿好，使船能顶住狂风，安然停泊。到了中午，大海掀起了狂澜。我们的船头好几次钻入水中，打进了许多水。有一两次，我们以为脱了船锚，因此，船长下令放下备用大锚。这样，我们在船头下了两个锚，并把锚索放到最长的限度。

这时，风暴来势大得可怕，我看到，连水手们的脸上也显出惊恐的神色。船长虽然小心谨慎，力图保护自己的船，但当他出入自己的舱房而从我的舱房边经过时，我好几次听到他低声自语：“上帝啊，可怜我们吧！我们都活不了啦！我们都要完蛋了！”他说了不少这一类的话。在最初的一阵纷乱中，我不知所措，只是一动不动地躺在自己的船舱里——我的舱房在船头，我无法形容我当时的心情。最初，我没有像第一次那样忏悔，而是变得麻木不仁了。我原以为死亡的痛苦已经过去，这次的风暴与上次一样也会过去。但我前面说过，当船长从我舱房边经过，并说我们都要完蛋了时，可把我吓坏了。我走出自己的舱房向外一看，只见海面上满目凄凉；这种惨景我以前从未见过：海上巨浪滔天，每隔三四分钟就向我们扑来。再向四面一望，境况更是悲惨。我们发现，原来停泊在我们附近的两艘船，因为载货重，已经把船侧的桅杆都砍掉了。突然，我们船上的人惊呼起来。原来停在我们前面约一海里远的一艘船已沉没了。另外两艘船被狂风吹得脱了锚，只得冒险离开锚地驶向大海，连船上的桅杆也一根不剩了。小船的境况要算最好了，因为在海上小船容易行驶。但也有两三只小船被风刮得从我们船旁飞驰而过，船上只剩下角帆，向外海飘去。

到了傍晚，大副和水手长恳求船长砍掉前桅；此事船长当然是绝不愿意干的。但水手长抗议说，如果船长不同意砍掉前桅，船就会沉没。这样，船长也只好答应了。但船上的前桅一砍下来，主桅就随风摇摆失去了控制，船也随着剧烈摇晃，于是他们又只得把主桅也砍掉。这样就只剩下了一个空荡荡的甲板了。

谁都可以想象我当时的心情。因为我只是一个初次航海的年轻人，不久前那次小风浪已把我吓得半死，更何况这次真的遇上了大风暴。此时此刻，当我执笔记述我那时的心情时，我还感到，那时我固然也害怕死，但使我更害怕的是想到自己违背了自己不久前所作的忏悔，并且又像在前次危难中那样重新下起种种决心，这种恐惧感比我害怕死更甚。当时的心情既然

如此，再加上对风暴的恐怖，那种心理状态即使现在我也无法用笔墨描述。但当时的情景还不算是最糟的呢！更糟的是风暴越刮越猛，就连水手们自己也都承认，他们平生从未遇到过这么厉害的大风暴。我们的船虽然坚固，但因载货太重，吃水很深，一直在水中剧烈地摇摆颠簸。只听见水手们不时地喊叫着船要沉了。当时我还不知道“沉船”是什么意思，这于我倒也是件好事。后来我问过别人后才明白究竟。这时风浪更加凶猛了，我看到了平时很少见到的情况：船长、水手长，以及其他一些比较有头脑的人都不断地祈祷，他们都感到船随时有沉没的危险。到了半夜，更是灾上加灾。当时，有些人到船舱底下去看情况。忽然有一个人跑上来喊道：船底漏水了；接着又有一个水手跑上来说，底舱里已有四英尺深的水了。于是全船的人都被叫去抽水。我听到船底漏水时，感到我的心就好像突然停止了跳动；我当时正坐在自己的舱房的床边，一下子感到再也支持不住了，就倒在了船舱里。这时有人把我叫醒，说我以前什么事也不会干，现在至少可以去帮着抽水吧。听了这话我立即打起精神，来到抽水机旁，十分卖力地干起来。正当大家全力抽水时，船长发现有几艘小煤船因经不起风浪，不得不随风向海上飘去；当他们从我们附近经过时，船长就下令放一枪，作为求救的信号。我当时不知道为什么要放枪，听到枪声大吃一惊，以为船破了，或是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。一句话，我吓得晕倒在抽水机旁。这种时候，人人都只顾自己的生命，哪里还会有人来管我死活，也没有人会看一下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。另一个人立刻上来接替我抽水；他上来时把我一脚踢到一边，由我躺在那里。他一定以为我已经死了。过了好一会儿我才苏醒过来。

我们继续不断地抽水，但底舱里进水越来越多。我们的船显然不久就会沉没。这时，尽管风势略小了些，但船是肯定不可能驶进港湾了。船长只得不断鸣枪求救。有一艘轻量级的船顺风从我们前面飘过，就冒险放下一只小艇来救我们。小艇上的人冒着极大的危险才划近我们的大船，但我们无法下到他们的小艇，他们也无法靠拢我们的大船。最后，小艇上的人拼命划桨，舍死相救；我们则从船尾抛下一根带有浮筒的绳子，并尽量把绳子放长。小艇上的人几经努力，终于抓住了绳子。我们就慢慢把小艇拖近船尾，全体船员才得以下了小艇。此时此刻，我们已无法再回到他们的大船上去了，大家一致同意任凭小艇随波逐流，并努力向岸边划去。我们的船长许

诺，万一小艇在岸边触礁，他将给他们船长照价赔偿。这样，小艇半划着，半随浪漂流，逐渐向北方的岸边漂去，最后靠近了温特顿岬角^①。

离开我们自己的大船不到一刻钟，我们就看到它沉下去了。这时，我才平生第一次懂得大海沉船是怎么回事。说实在话，当水手们告诉我大船正在下沉时，我几乎不敢抬头看一眼。当时，与其说是我自己爬下了小艇，还不如说是水手们把我丢进小艇的。从下那小艇一刻起，我已心如死灰；一方面这是由于受了风暴的惊吓，另一方面是想到此行凶吉未卜，内心万分恐惧。

尽管我们处境危难，水手们还是奋力向岸边划去。当小艇被冲上浪尖时，我们已能看到海岸了，并见到岸上有许多人奔来奔去，想等我们的小艇靠岸时救助我们。但小艇前进速度极慢，而且怎么也靠不了岸。最后，我们竟划过了温特顿灯塔。海岸由此向西凹进，并向克罗默^②延伸。这样，陆地挡住了一点风势，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靠了岸。全体人员安全上岸后，即步行至雅茅斯。我们这些受难的人受到了当地官员、富商和船主们的热情款待；他们妥善安置我们住宿，还为我们筹足了旅费。我们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或去伦敦，或回赫尔。

当时，我要是还有点头脑，就应回到赫尔，并回到家里。我一定会非常幸福。我父亲也会像耶稣讲道中所说的那个寓言中的父亲，杀肥牛迎接我这回头的浪子。因为，家里人听说我搭乘的那条船在雅茅斯锚地遇难沉没，之后又过了好久才得知我并没有葬身鱼腹。

但我厄运未尽，它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迫使我不思悔改。有好几次，在我头脑冷静时，理智也曾向我大声疾呼，要我回家，但我却没有勇气听从理智的召唤。我不知道，也不想知道该怎么称呼这种驱使自己冥顽不化的力量，但这是一种神秘而无法逃避的定数；它往往会驱使我们自寻绝路，明知大祸临头，还是自投罗网。很显然，正是这种劫数使我命中注定无法摆脱厄运。也正是这种劫数的驱使，我才违背理智的召唤，甚至不愿从初次航海所遭遇的两次灾难中接受教训。

① 温特顿岬角，位于诺福克郡海岸边。

② 克罗默，诺福克北部沿海城镇。

我的朋友，即船长的儿子，正是他使我铁下心来上了他父亲的船，现在胆子反而比我小了。当时，我们在雅茅斯市被分别安置在好几个地方住宿，所以两三天之后他才碰到我。我刚才说了，这是我们上岸分开后第一次见面。我们一交谈，我就发现他的口气变了。他看上去精神沮丧，且不时地摇头。他问了我的近况，并把我介绍给他父亲。他对父亲说，我这是第一次航海，只是试试罢了，以后想出洋远游。听了这话，他父亲用十分严肃和关切的口吻对我说：“年轻人，你不应该再航海了。这次的灾难是一个凶兆，说明你不能当水手。”“怎么啦，先生，”我问，“难道你也不再航海了吗？”“那是两码事，”他说，“航海是我的职业，因此也是我的职责。你这次出海，虽然只是一种尝试，老天爷已给你点滋味尝尝了；你若再一意孤行，必无好结果的。也许，我们这次大难临头，正是由于你上了我们的船的缘故，就像约拿上了开往他施的船一样。^① 请问，”船长接着说，“你是什么人？你为什么要坐我们的船出海？”于是，我简略地向他谈了谈自己的身世。他听我讲完后，忽然怒气冲天，令人莫可名状。他说：“我作了什么孽，竟会让你这样的灾星上船。我以后绝不再和你坐同一条船，给我一千磅我也不干！”我觉得，这是因为沉船的损失使他心烦意乱，想在我身上泄愤罢了。其实，他根本无权对我大发脾气。可是，后来他又郑重其事与我谈了一番，敦促我回到父亲身边，不要再惹怒老天爷来毁掉自己。他说，我应该看到，老天爷是不会放过我的。“年轻人，”他说，“相信我的话，你若不回家，不论你上哪儿，你只会受难和失望。到那时，你父亲的话就会在你身上应验了。”

我对他的话不置可否，很快就跟船长分手了。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过他，对他的下落，也一无所知。至于我自己，口袋里有了点钱，就从陆路去伦敦。在赴伦敦途中，以及到了伦敦以后，我一直在作剧烈的思想斗争，不知道该选择什么样的生活道路：是回家呢，还是去航海？

一想到回家，羞耻之心使我归心顿消。我立即想到街坊邻居会怎样讥笑我；我自己也不仅羞见双亲，也羞见别人。这件事使我以后时常想起，一

^① 《旧约·约拿书》1：1，上帝命约拿去尼尼微传道，约拿违命乘上开往他施的船，中途风浪大作，水手们惊惧求神，占卜结果，证明约拿触怒神而引来了风暴。他们把约拿投入海中后，立即风平浪静。